 深圳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登记/变更申请表

社保登记[2024]03

**温馨提示：填表须知及申请材料见本表背面，办理信息变更的只需在对应事项的空格内填写变更后的信息，不变更的事项无需填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个人信息及业务申请部分** | 申请办理： □ 灵活就业参保登记 □变更登记 □ 停止参保 |
| 一、参保登记部分**（首次参保登记的请完整填写本区域；申请变更登记的，仅需填写发生变更的事项）** |
| (1)姓 名 |  | (2)民族 |  | (3)手机号码 |  |
| (4)身份证号码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 |
| (5)户籍类型 | □深圳户籍/□广东省内非深户/□广东省外户籍 | (6)入深户时间（深户必填） |  年 月 |
| (7)居住证有效期 |  年 月至 年 月 |
| (8)身份证住址 |  |
| (9)本市居住地址 |  区 街道 （小区、写字楼、门牌号等） |
| (10)邮编 |  | (11)电子邮箱 |  |
| (12)参保险种 | □ 职工养老保险 □ 一档职工医疗保险 □ 失业保险 |
| (13)养老/医疗缴费基数 元/月 失业缴费基数 元/月 | (14)停交当月是否缴费 | □是/□否 |
| (15)是否已办理金融社保卡**（申领并激活金融社保卡后，金融社保卡银行账号将自动记录在社保档案信息中，且不可变更）** | □是/□否 |
| (16)开户银行**（第15项选择“否”者须填写）** | □中行/□工行/□建行/□农行/□招行/□交行/□中信银行/□平安银行/□农商银行 |
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(17)开户银行账号**（限本人本市，第15项选择“否”者须填写）** |
| (18)灵活就业人员类型□个体工商户经营者（本人） □非全日制从业人员 □电子商务类从业人员 □网络约车类从业人员□网络送餐类从业人员 □快递物流类从业人员 □其他新业态从业人员 □其他灵活就业人员  |
| (19)就业单位名称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二、就业登记部分**（首次参保登记请完整填写本区域。申请变更登记的，仅需填写发生变更的事项）** |
| (20)学历 | □小学 □初中 □普通中学（高中） □技工学校 □职业高中□中等专科 □大学专科 □大学本科 □硕士研究生 □博士研究生 |
| (21)职称 | □无/□员级/□助理级/□中级/□正高级/□高级 |
| (22)职业资格/职业技能等级 | □无/□初级（五级）/□中级（四级）/□高级 （三级）/□技师（二级）/□高级技师（一级） |
| 三、变更登记部分**（申请变更登记填写本区域）**申请以上栏目中第 项登记事项变更（请填写本表“一、参保登记部分”对应事项前的阿拉伯数字，并将**变更后**的内容填写在以上栏目对应事项中的空格内。**注意：不变更的事项请勿填写）**。变更姓名、证件号码的，须在此处写明变更前姓名、证件号码：变更前姓名： ；变更前证件号码：  |
| **声明及签章** | 参保人声明本表填写内容正确无误，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。如有虚假，本人愿承担相应责任。参保人签名：20 年 月 日 |

**如需下载本表格或了解该项业务的进一步信息，请访问社保局官方网站 <http://hrss.sz.gov.cn/szsi/>**

一、填表须知

（一）本表格适用于灵活就业人员申请社会保险参保登记、变更登记、停保事项。

（二）本表格由个人在无法网上办结的情况下填写并由本人签名。

（三）信息项第(13)中失业保险缴费基数应以参保前灵活就业十二个月的平均收入申报。如灵活就业不足十二个月的缴费基数，按照实际就业月数的平均收入申报。

（四）信息项第(18)勾选“其他灵活就业人员”的无需填写第(19)项。

（五）“灵活就业人员类型”选择个体工商户经营者（限本人）、电子商务类从业人员 、网络约车类从业人员 、网络送餐类从业人员、快递物流类从业人员的，可同时选择参加失业保险，并申报失业保险缴费基数。

（六）首次参保缴费基数由我局代为采集登记，变更缴费基数请向税务部门进行申报。

二、申请材料（可通过联网信息比对的，网上办结，无需提供材料；未比对通过的，按照系统提示上传材料图片，网上全流程办理；需要前台受理的，提供申请表及以下材料到窗口办理。如无特殊说明，所有材料均只收申请表原件，其余材料验原件并拍照或扫描。）

（一）社会保险参保登记

**1.本市户籍**

（1）居民身份证（2）居民户口本（3）本人在我市开户的活期储蓄账户（未办理金融社保卡的需提供，目前中、工、农、建、招、交、中信、平安、农商九大行由我局代为采集推送数据，其他银行账户需向税务局申报；如有我市金融社保卡的必须以金融社保卡作为缴费账户）（4）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【人员类别为“个体工商户经营者（本人）”的，系统比对不通过时提供】(5)委托书(代办需提供) （6）代办人居民身份证（代办需提供）

**2.非本市户籍（不含港澳台外籍）**

（1）居民身份证（2）本人在我市开户的活期储蓄账户（未办理金融社保卡的需提供，目前中、工、农、建、招、交、中信、平安、农商九大行由我局代为采集推送数据，其他银行账户需向税务局申报；如有我市金融社保卡的必须以金融社保卡作为缴费账户）（3）“深圳经济特区居住证信息单”或“深圳经济特区居住登记查询单”（居住信息比对不通过时提供。申请人可登录深圳公安官网或至各辖区公安分局打印）（4）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（人员类别为“个体工商户经营者（本人）”的，系统比对不通过时提供）(5)委托书(代办需提供) （6）代办人居民身份证（代办需提供）

（二）社会保险变更登记

**1.姓名变更、证件号码变更（身份证自然升位除外）**

（1）由于公安部门原因导致登记信息变更的，需提供：

① 户籍地公安部门出具的证明（变更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的，证明需注明原姓名、身份证号与现姓名、身份证号之间的关系，如只更改姓名且在户口本内注明是曾用名的无需提供此项材料）；② 居民身份证；③ 户口本 ；④ 委托书、代办人居民身份证（代办需提供）

（2）由于单位申报错误导致登记信息变更的，需提供：

① 居民身份证；② 申报错误单位出具的单位证明（加盖该单位公章）；③ 入职登记表、劳动合同、工牌、工资表等其他与变更项目相关的证明材料（无法提供单位证明的，需此项）；④ 委托书、代办人居民身份证（代办需提供）

**2.户籍变更**：居民身份证、户口本

**3.身份证号自然升位，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编、参保险种等信息变更（该类业务自助机、微信等自助渠道可办理**）：居民身份证

**4.开户银行信息变更**

（1）本人在我市开户的活期储蓄账户（如有我市金融社保卡的须填报金融社保卡账户；未办理金融社保卡的需提供，目前中、工、农、建、招、交、中信、平安、农商九大行由我局代为采集推送数据，其他银行账户需向税务局申报）（2）居民身份证 （3） 委托书(代办需提供) (4)代办人居民身份证（代办需提供）